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9624398

商标： 威莉奥汀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7月25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评字[2024]第0000187640号

收件人名称： 王宣

发文类型： 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9635250

商标： ESENSA MEDITERANA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7月2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101591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王刚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